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書面質詢

促改善兒童遊樂設施環境的整潔

根據去年公布的中期人口統計顯示，14 歲及以下的少年兒童人口由 2011 年的 65,870 人增加 18.2%至 77,847 人，佔總人口百分之十二，兒童人口的增長導致近年對於遊樂設施的需求增加。然而，本澳兒童遊樂設施長期受市民所詬病，除了空間與設施嚴重不足外，更重要的是存在一定環境衛生問題，部分根本不適合供兒童遊玩。早在去年審計署也曾在《民政總署對休憩用途市政設施之管理工作》的審計報告中，指出本澳兒童遊樂設施存在不同程度的環境衛生問題，對兒童存在明顯的安全隱患¹。

事實上，本人亦收到不少家長反映，很多公園或休憩區內的兒童遊樂設施都佈滿灰塵，設施缺乏清潔和消毒；有家長投訴兒童遊樂場範圍內蚊蟲為患，小朋友經常被大量蚊及蠓叮咬。而本人在^{在區內(黃泥頁)}在落區視察時亦發現有部分兒童遊樂區的設置存在一定缺陷，設施旁邊已經是公廁和垃圾房(如黑沙灣新美安大廈外的休憩區)，由於缺乏清潔打理，除了異味相當濃烈外，對遊樂設施的衛生與兒童健康都構成一定風險；又以水塘休憩區為例，雖然民署在近月表示已完成翻新區內兒童遊樂設施²，但就本人所見，相關設施地板經常嚴重積水，蚊蟲滋生，環境狀況並不理想。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對於過去審計署指出公園及休憩區遊樂設施出現的環境與衛生問題，請問民署是否已全部作出處理？民署在回應審計署的報告時表示會透過包括加強各休憩設施的清潔密度、完善現有的巡查及

1. 審計署：《民政總署對休憩用途市政設施之管理工作》，<http://www.ca.gov.mo/files/PA3616cn.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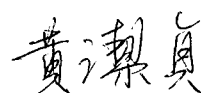
2. 民政總署：水塘休憩區設施完成翻新維修，

<http://www.iacm.gov.mo/c/news/detail/e65ff8ec-072c-4289-a9bd-06b28bd0f431>

外監服務監管機制，以加強設施的管理的短中期措施³。然而，本人仍發現不少環境衛生問題，請問當局能否公佈上述措施的具體執行情況？

2. 現時不少兒童遊樂設施的設計與配置都存在一定缺陷，例如設施旁邊已經是公廁和垃圾房，又或設施容易積水，造成衛生隱患，對兒童健康構成風險。請問當局未來如何改善有關設計和場地？
3. 事實上，如果遊樂設施不能保證清潔，容易成為細菌和病毒的交叉傳染場地，但現時僅有數個設施配套有洗手台等清潔設備。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在各個遊樂區域入口處或周邊增設洗手設備，或提供消毒液等，並張貼提醒洗手的公告，減低疾病傳播的風險？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黃潔貞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

3. 同註 1